

小心有假冒醫院人員、法官、檢察官及警察辦案來詐騙您

近來詐騙猖獗，民眾可能接獲假冒醫院人員及法官、檢察官、警察辦案的電話，以下是可能的詐騙類型電話，請民眾詳細閱讀，以免受騙上當。

一、法院法官、檢察署檢察官或警察機關警察辦案：

1. 不會派人（科長、書記官）至住家或約定地點，收取現金或要求匯款。
2. 不會監管帳戶或存款，也沒有設立安全帳戶。
3. 法院、檢察署、警察機關之傳票、通知書，不會以傳真方式通知。
4. 不會在電話中做筆錄。

二、凡是接聽到醫院、警察及檢察官辦案電話，牢記「一聽、二掛、三查證」口訣，避免遭詐騙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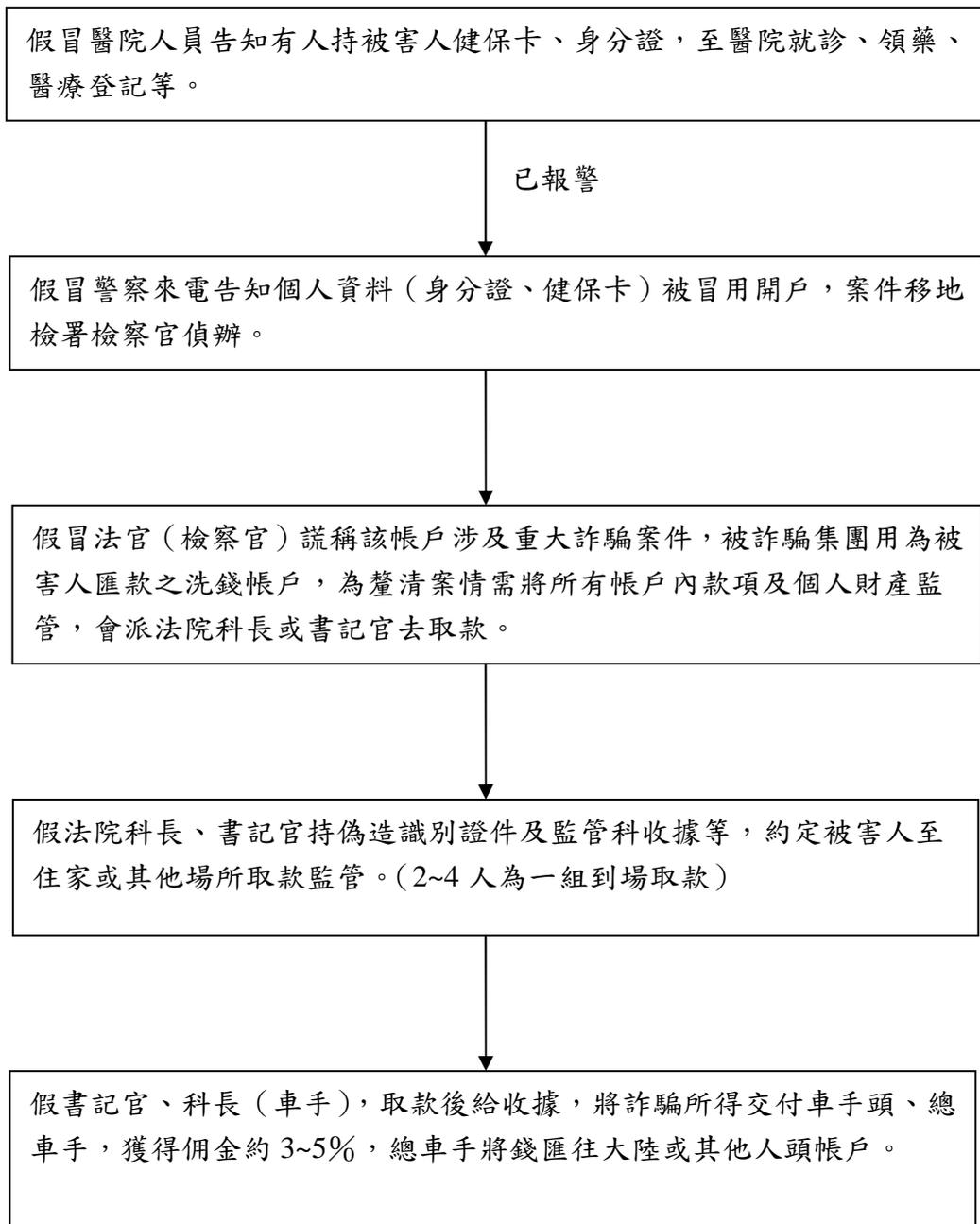
一聽！聽清楚這個電話說什麼？

二掛！聽完後，要立刻掛斷這通電話（歹徒往往會指示勿掛斷電話，以防被害人打電話查證），不讓歹徒繼續操控你的情緒。

三查！快撥165或110反詐騙專線查證！將剛才聽到的電話內容告訴165或110人員。

注意：有接獲被冒用身分證開戶、被詐騙集團利用為人頭帳戶，涉及洗錢者，就是詐騙，勿聽信，立即向警方、110或165報案。

假冒醫院人員及法官、檢察官、警察辦案詐騙步驟



- 註：1.取款車手約2~4人為一組出面取款。
2.監管科收據在超商傳真接收。
3.取款時要被害人、車手手機在通話中，防報警或被抓。